

中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系中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视传媒”）的实际控制人中央广播电视总台（以下简称“总台”），将其持有的公司控股股东中央电视台无锡太湖影视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太湖影视城”）100%的股权通过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方式划转给中国国际电视总公司（以下简称“中视总公司”），从而导致中视总公司间接收购无锡太湖影视城控制的中视传媒 54.37%的股份。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规定，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符合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形。

●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未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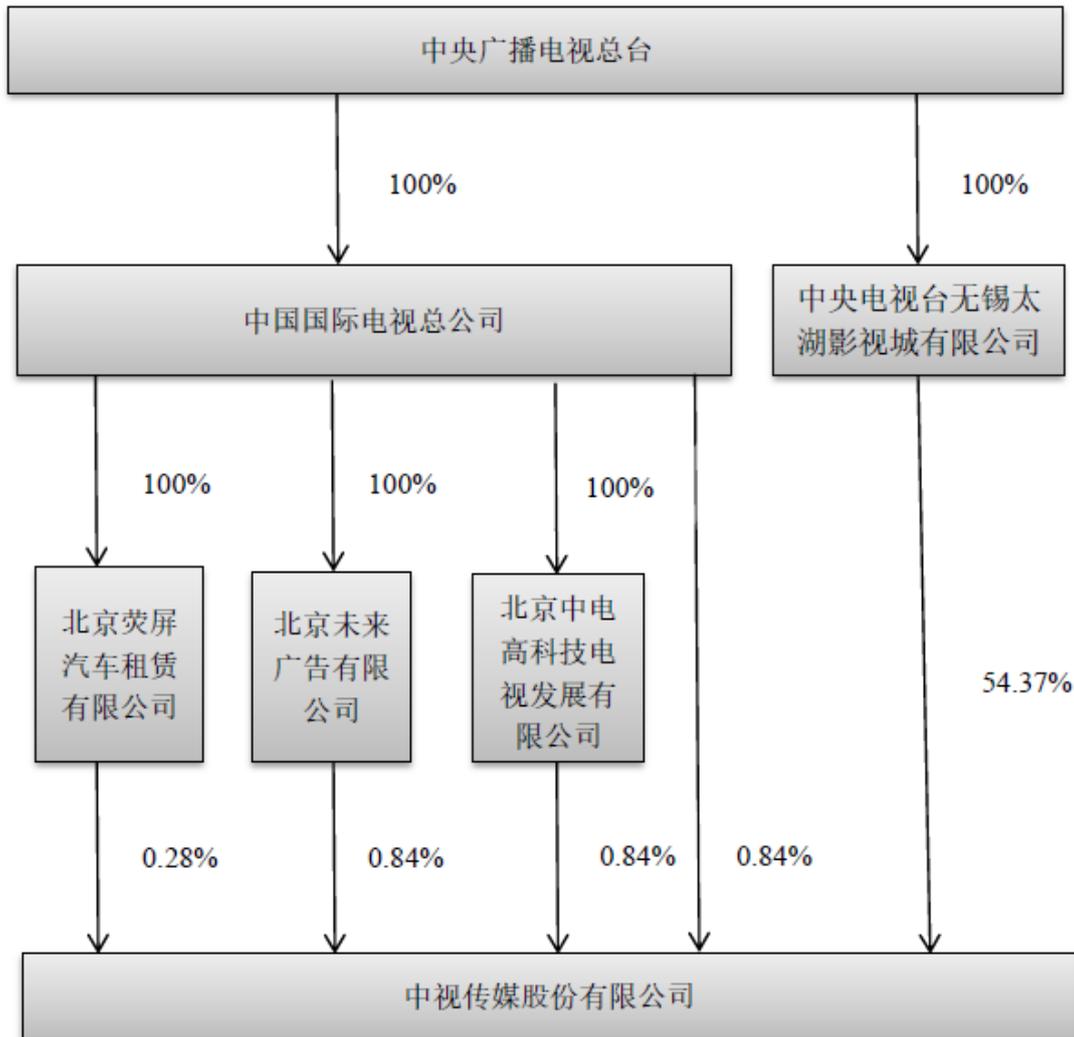
一、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收到中视总公司通知，公司控股股东无锡太湖影视城的控股股东总台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与中视总公司签署了《企业国有产权无偿划转协议》（以下简称“《无偿划转协议》”），总台将其持有的无锡太湖影视城 100%的股权通过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方式划转给中视总公司，从而导致中视总公司间接收购无锡太湖影视城控制的中视传媒 54.37%的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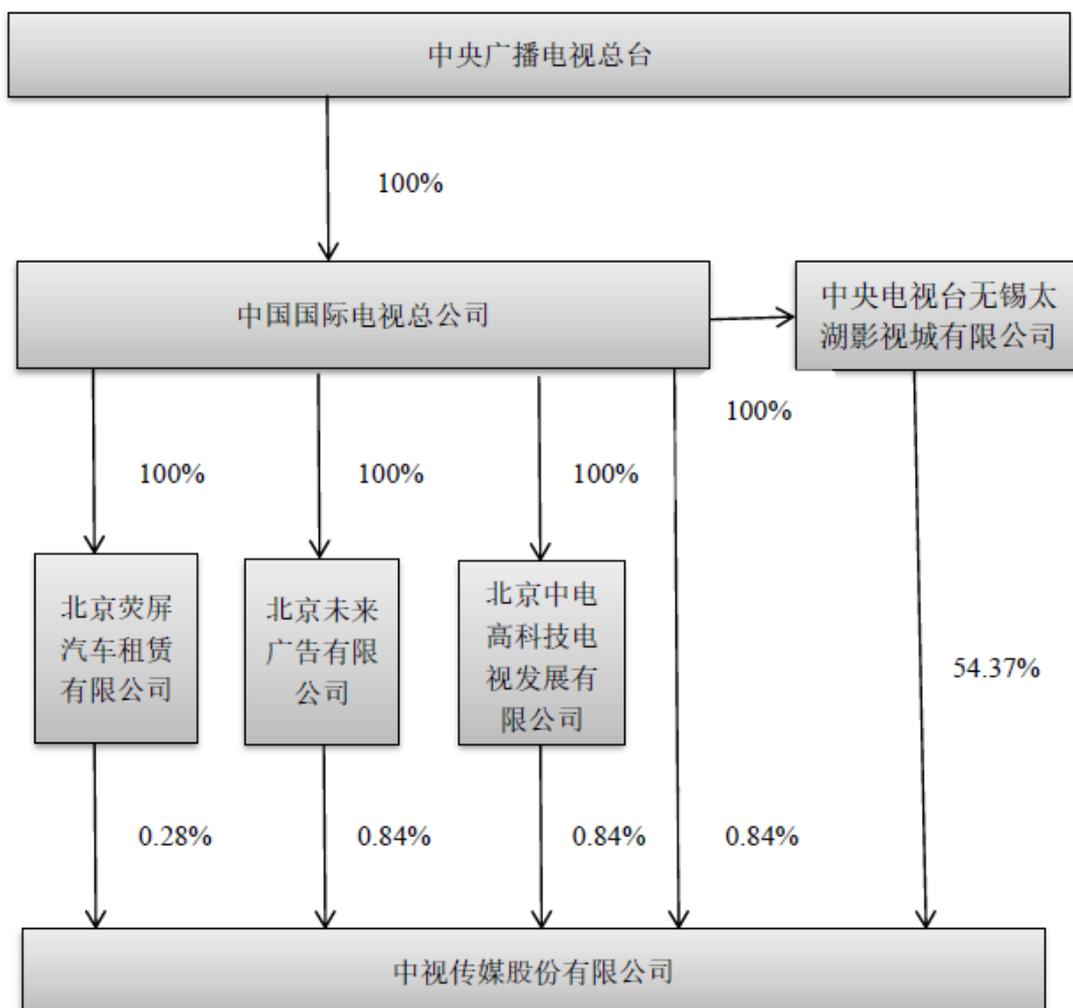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关系

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实施前，中国国际电视总公司直接持有中视传媒 3,351,663 股，持股比例为 0.84%；通过北京中电高科技电视发展有限公司、北京未来广告有限公司、北京荧屏汽车租赁有限公司分别持有中视传媒 3,351,663 股、3,351,663 股、1,117,221 股，持股比例分别为 0.84%、0.84%、0.28%。中

中国国际电视总公司合计持有中视传媒 2.81%。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关系图如下：



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实施后，中国国际电视总公司直接持有中视传媒 3,351,663 股，持股比例为 0.84%；通过中央电视台无锡太湖影视城有限公司、北京中电高科技电视发展有限公司、北京未来广告有限公司、北京荧屏汽车租赁有限公司分别持有中视传媒 216,182,194 股、3,351,663 股、3,351,663 股、1,117,221 股，持股比例分别为 54.37%、0.84%、0.84%、0.28%。中国国际电视总公司合计持有中视传媒 57.17%。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关系图如下：



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实施后，中视传媒的控股股东仍为无锡太湖影视城，中视传媒的实际控制人仍为总台，中视传媒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二) 收购人基本情况

收购人名称	中国国际电视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11 号
法定代表人	姜海清
出资额	1,253,861.98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02724E
企业性质	全民所有制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电视剧制作；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广播电视节目传送；出版物零售；出版物批发；出版物互联网销售；演出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音像制品出租；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汽车销售；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日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针纺织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服装服饰批发；家具销售；通讯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子产品销售；自行车及零配件零售；自行车及零配件批发；电动自行车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玩具销售；珠宝首饰零售；珠宝首饰批发；金银制品销售；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卫星导航服务；卫星通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1985年1月18日
经营期限	无固定期限
股东名称	中央广播电视总台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9号京门大厦B座
联系电话	010-63950016

（三）《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1、被划转标的

《无偿划转协议》被划转标的为总台持有的无锡太湖影视城之全部股权。

2、无偿划转的价值确定和交割事项

《无偿划转协议》约定的上述标的企业股权为无偿转让，中视总公司无需为上述转让标的的股权向总台支付任何对价；无偿划转完成后，双方应履行向上级单位备案的义务。

3、协议的生效

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一) 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未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 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事项构成间接收购上市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规定，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符合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形。

(三) 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信息披露义务人中视总公司按《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要求，已于本日披露收购报告书摘要、收购报告书和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日